

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

电梯检测工委函[2024]第 01 号

关于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电梯检测工作委员会 增补委员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人员：

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电梯检测工作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工委）于 2024 年 4 月正式成立。随着业务工作的开展和各委员单位人员变化，工委需要补充部分专业人员。按照《中国特检协会电梯检测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拟公开征集增补工委委员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对象

从事电梯生产、使用、管理、检验检测、科学研究、监察机构等相关工作的专家或学者。

二、委员条件

-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。
- 具有电梯相关领域工作经验，有较高业务水平和丰富的实践经验，且满足以下相关职称、学历与岗位要求之一：

（1）正高，有相关工作经验；

(2) 副高+本科 (≥45 岁者最低为大专)+5 年工作经验;

(3) 工程师+本科 (≥50 岁者最低为大专)+10 年工作经验+电梯检验师;

(4) 本科 (≥50 岁者最低为大专)+10 年工作经验+岗位 (监察机构、检验机构、行业协会一般为部门副主任及以上);

(5) 检验检测机构或使用单位的管理层 (如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总工、副总工或技术负责人)。

3、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60 岁, 身体健康, 具有特殊专长的专家不超过 65 周岁。

4、热心行业发展, 能积极参加工委会工作活动, 所在机构可为其提供相应工作条件。

三、增补程序及要求

1、凡符合上述条件的人员, 均可填写《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电梯检测工作委员会委员推荐表》(见附件)由所在单位向工委会提出推荐。

2、推荐单位负责审核推荐表内容的真实性, 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。一般情况下每个法人单位限推荐 1 名委员, 规模较大的检验检测机构可放宽至 2 人。

3、请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前, 将委员推荐表 word 电子版与盖章版扫描件发送到联系邮箱。

4、工委会将根据工作需要, 对推荐人员进行择优遴选, 上网公示, 并经工委会常务委员会议审定同意后, 报中国特检协会备案, 并颁发委员聘书。

5、申报资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王新慧：18611183490, caseilic@163.com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26 号四层（100029）

附件：《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电梯检测工作委员会委员推荐表》

